



全民大曝光 »

警方3次劝阻都不听，他给骗子转账3万元

# “我接受过反诈宣传，这些都知道的”

本报讯（记者赵云 通讯员范启雯）5月14日凌晨1时多，刘先生跑到牧屿警务区报案，称其可能遇到了诈骗。

民警发现，之前他们曾两次对刘先生进行劝阻，但他坚称没有上当。“你向对方转账没？”民警问。“转了3万元。”刘先生有些难为情。

5月10日中午，牧屿警务区收到反诈预警：刘先生疑似遭遇贷款诈骗。反诈专员当即拨打刘先生电话，询问其近期有无在网上申请贷款。刘先生称，没有。

反诈专员对他进行防贷款诈骗宣传，让他不要下载虚假贷款App及登录虚假贷款网站，遇到对方要求缴纳各种费用的，千万不要转账。刘先生说，他

说好的抚养费，怎么不付了？

## 男方： 她不让我见女儿

本报讯（记者赵云 通讯员应昌波）近日，随着一纸调解书的落定，一起抚养费纠纷案件终于圆满解决。

去年12月，陈女士将前夫谢先生诉至市人民法院，要求其支付女儿的抚养费。两人是2015年登记结婚的，第二年女儿出生。2020年3月，两人离婚，并达成离婚协议：女儿归女方抚养，男方每月支付2500元的抚养费至女儿独自生活为止。

之后，谢先生每月支付2000元的抚养费。尽管每月少了500元，陈女士也没说什么。然而，谢先生支付了14个月后，就不再支付了。

为此，陈女士提起诉讼，要求谢先生支付拖欠的抚养费2.45万元。

谢先生称，他之所以不付抚养费，是因为他不能探视女儿；只要陈女士答应让他见女儿，他愿意继续支付。

“一开始，我是让他看女儿的，但他看望后，不知道跟女儿说了什么，很影响孩子。”陈女士称，所以她拒绝再让对方看女儿，但对方偷偷跑到学校去看，双方为此还发生争执。

第一次开庭时，承办法官尝试着对双方进行调解。法官称，案子如果判了，后期陈女士可能还会起诉，而谢先生也会对探视权提起诉讼，这最终损害的是孩子的利益。

调解时，双方情绪还算平静，但一提起离婚前的事情，陈女士就有些激动。她始终不相信谢先生，甚至还认为对方可能会伤害孩子。

法官做了很多工作，陈女士只口头答应让对方探视，拒绝以书面形式写下来。第一次调解，没有很成功。

之后，市人民检察院得知此案，检察官一起参与调解。“在孩子的成长道路上，父亲和母亲担任不一样的角色，你也不能剥夺女儿享有父爱的权利。”

在女检察官和法官的共同开导下，陈女士渐渐打开心结，同意让谢先生探视女儿。经过调解，谢先生答应按每月2500元的标准，补齐之前的抚养费，并继续支付至女儿满18周岁。

因一年多时间未见女儿，考虑到父女之间的生疏，双方约定今年5—7月，谢先生每月探视一次，8月开始每月可探视两次。谢先生探视时，双方应当尊重孩子的意愿，不影响孩子的学习，具体的探视方式、时间、地点由双方自行协商。

接受过反诈宣传，这些都知道的。

当天下午，民警又来到刘先生的住处，再次对他进行劝阻。刘先生在电信网络诈骗预警劝阻工作反馈表上签字，称会注意提防。

但事实并非如此。刘先生是云南人，在泽国卖菜，租住在山南村。因为缺钱，他频繁在手机上搜索贷款App及网站，并留下了自己的联系方式。

5月13日下午，刘先生接到一通境外电话，询问其是否有贷款需要。根据对方提供的链接，刘先生下载了某网贷App。按照对方要求，刘先生进行了一番操作，申请10万元的贷款。

期间，牧屿警务区再次收到关于刘先生的反诈预警。反诈专员致电刘先生，刘先生还是称其没有做任何和网贷

相关的事。

然而，10万元贷款迟迟没有到账。对方称，其他申请人的贷款都到账了，可能是刘先生操作失误。刘先生查了一下，原来是自己输错银行账户了。

对方马上帮刘先生将10万元冻结，并向相关部门申请解冻，但需要刘先生完成最后一步认证。认证方式为，刘先生往系统账户里转账2万元。对方还发来了一张“银保监会的通知”。

刘先生不明白，对方通过语音电话向其解释，并要求其在35分钟内完成认证。刘先生照做，很快将2万元打到系统账户。

这时，对方又说刘先生没有备注特殊代码，存在骗贷嫌疑，需要再交4万元保证金。刘先生将最后的1万元转给

对方，对方催他筹钱。“你向朋友借钱时，不要说贷款，就说遇到急事临时周转，15分钟后就归还。”对方还给刘先生支招。

刘先生越想越不对劲，只得向警方报案。

### 反诈提醒 »

凡是先交钱再放款的网贷，都是诈骗，以交纳“手续费”“保证金”“解冻费”等名义转款刷流水、验证还款能力的，都是诈骗！贷款请通过正规渠道办理，树立正确的消费观，理性借贷，不要贪图一时方便，轻信“低利息、无抵押、无担保”等虚假广告。

### 派出所日志 »

## 小案不小看 群众送锦旗为他点赞

本报讯（记者郑灵芝 通讯员王盈盈）日前，一位阿姨将一面印有“雷霆出击破案神速，一心为民廉洁奉公”的锦旗送到坞根派出所，点名要找民警徐文智。

不久前，坞根派出所接到群众黄阿姨报警，称自己在田地里小憩时，发现一道黑影闪入了自家种植蔬菜的大棚内，黄瓜、丝瓜等许多农作物都被盗走。想到之前三番五次有小偷来偷菜，忍无可忍的黄阿姨立即报警求助。

民警赶到现场，经勘查现场及查

看周边监控后，发现一名男子在案发当晚频繁徘徊在田地周围，有作案嫌疑。但由于晚上光线昏暗，监控未能拍下嫌疑人的体貌特征，这给案件侦破带来了一定的难度。

面对小案民警不小看。在实地走访周围群众后，民警得到了一条重要的线索，“我看见过他好多次，看着不像是本地人，应该就是在附近打工的。”根据该线索，民警以案发地为中心，调取了大量出租房、企业、工地等地的监控视频，最终确定嫌疑人为

李某，并成功将其抓获。

经审讯，违法嫌疑人李某对其盗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因为最近手头紧，想着偷点蔬菜来做饭吃。当晚他偷了1斤辣椒、5斤丝瓜和10斤黄瓜。“之前也偷过好几次，想着每次偷一点不犯法。”李某对自己的行为追悔莫及。目前，李某已被警方依法行政拘留。

“我们夫妻俩平日里就靠种蔬菜赚点小钱，为了这十多斤蔬菜，民警尽心尽责，太感激了。”黄阿姨对徐文智的态度表示点赞。

## “我以人民警察的名义担保” 他主动当起两名当事人的担保人

本报讯（记者赵云 通讯员吴娅妮）“将钱放在派出所保管，我以人民警察的名义担保！”日前，城北派出所民警王世杰拍着胸脯，主动当起两名当事人的担保人。

这两名当事人，一位是70多岁的张大爷，一位是年近50岁的陈女士，两人是前公媳关系，争议的是一套房子。

不久前，陈女士和张先生离婚，夫妻共同财产为一套房子。陈女士给了张先生20多万元，该房子归陈女士所有，儿子即将成年，张先生不承担儿子的抚养费。

陈女士去收房，但遭到了张大爷的阻挠。“这房子我也有份，当时盖房

子时我出了钱的。”张大爷称。双方闹得很不愉快，张大爷索性换了锁，不让陈女士进屋。

4月下旬，因房子问题，双方再次发生争吵。张大爷一气之下，跑到城北派出所求助。民警王世杰听了双方的陈述，当即和调解员莫方志一起开展调解。

原来，这套房子原本是在陈女士和张先生名下，张大爷声称出了钱，但陈女士予以否认。在事实面前，张大爷清楚儿子已将房子卖给陈女士了。

张大爷称，他都这把岁数了，房子是他唯一的住处，他不能老无所居。考虑再三，他提出将房子买过去。

陈女士当即拒绝。她说，她准备

等儿子成年后，将房子转给儿子。

双方僵持不下。警方对双方进行多次调解，并从亲情等方面出发，做起了陈女士的工作。最终，陈女士被说动，愿意将房子出售给张大爷。双方约定交易价格为43万余元。

房子过户需要办理手续，是先转钱，还是先过户，双方产生了分歧。见双方互不信任，王世杰当即做起了担保人。“张大爷先把钱交给我们，待转户后，我们再把将交给陈女士。”

对于这个提议，双方都接受了。几天后，房子转到张大爷名下，王世杰将这笔钱交到陈女士手里。

“谢谢，你们警察办事，我们放心！”两人向警方道谢。

## 藏在山头的斗鸡场被端了！

本报讯（记者赵云 通讯员孔若敏）昏暗的棚子里，灯光聚在斗鸡围子上，主角是两只“战斗鸡”。一群人围着它们，呐喊声不断。

“警察，别动！”随着一声大喊，这些人瞬间作鸟兽散。然而，他们已被包围，最终被一网打尽。

日前，这个位于城东街道肖溪村山头的斗鸡场，被城东派出所捣毁。警方现场抓获了10余人，包括斗鸡场经营者宋某、徐某夫妇。

斗鸡是我国一项民间娱乐活动，至少有2000多年的历史，有人将斗鸡作为赌博。这对夫妻来自河南，发现了这个“商机”。2021年4月，他们在新河镇楼岙村的果园里，设了斗鸡围

子，供人前来斗鸡。

宋某称，斗鸡者都是自己带鸡过来的，他们建了一个群，只要有鸡来了，就相约过来斗鸡。斗鸡前，鸡主人喊有没有打鸡的，有人应战后，把两只鸡称一下，重量差不多就能斗了。斗鸡赌博分为正彩和外彩，前者是鸡主人赌输赢，后者是围观者赌输赢。一次赌注，往往是几百元钱。

宋某和徐某不参与赌博，盈利模式是收进场费。徐某负责收钱，只要他人进入斗鸡场，就要向徐某扫码支付进场费。

进场费有时20元，有时30元，看徐某心情。斗鸡，鸡是主角，为了照顾带鸡来的人，他们为对方免去进场费。

在新河开了几个月后，夫妻俩将

斗鸡场搬到了城东街道肖溪村山头。宋某称，参赌的人大部分是其老乡。

去年4月，河南男子马某被朋友带到斗鸡场观看斗鸡。“红鸡胜，打200元！”“黑脚的胜，打100元！”现场不断的下注声让他心痒痒，于是马某也加入赌博队伍。

之后，马某又赌了好多次，有输也有赢。马某称，感觉不参与一下外彩，就差点意思。

在斗鸡场，宋某和徐某还出售香烟、饮料、零食等。一年下来，他们共获取违法犯罪所得近2万元。

目前，宋某、徐某以涉嫌开设赌场罪被警方采取刑事强制措施，马某等10多名参赌者被行政处罚。

撞伤1人，连撞4车  
这位司机摊上大事了！

本报讯（通讯员季锦森 苏沈伊）日前，市交警大队泽国中队接到群众报警称：在泽国镇牧屿村东南路路段，有一辆小轿车撞伤了一名行人，驾驶人涉嫌酒驾，人已被带至牧屿警务区。

接警后，泽国中队副中队长缪永伟立即带队赶到牧屿警务区，并对驾驶人董某进行酒精呼气测试，结果已达醉驾标准。调查中，交警发现董某不仅仅是撞人逃跑这么简单，在其驾车逃跑的过程中，又连续撞坏4辆停放在路边的车辆。因董某涉嫌醉驾，交警将其带回中队作进一步调查。

交警了解到，当天晚上11时左右，董某在工友的出租房里吃饭喝酒，期间喝了几瓶啤酒。结束后，董某独自驾驶小型轿车往暂住地行驶。开了没几分钟，他就酒精上头，一阵恍惚后碰撞到了正在路边缓慢行走的陈先生。碰到人后，董某并未停下，而是不顾在后方追赶的陈先生，继续往前开。

在行驶过程中，董某因操作不当，又连续撞上了停在路边的4辆车。事故发生后，他就坐在车里，看见有人过来敲车窗，就害怕得待在车里不敢动，被撞车辆的车主报了警。之后，围观的群众越来越多，董某下车拔腿就跑，最后被派出所民警控制住。

董某，38岁，湖北省巴东县人，暂住在泽国镇牧屿村。2020年10月12日，因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被记12分，此后未进行科目一考试，驾驶证已经是注销可恢复状态。经检测，董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39mg/100ml，属于醉酒后驾驶机动车。

目前，董某因涉嫌危险驾驶罪，被市公安局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还在进一步审理中。

### 相关链接 »

醉驾后果很严重，将面临这样的处罚：醉酒后驾驶机动车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追究刑事责任，5年内不得重新取得驾驶证。

醉酒后驾驶营运机动车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追究刑事责任，10年内不得重新取得驾驶证，重新取得驾驶证后不得驾驶营运机动车。

饮酒或醉酒后驾驶机动车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追究刑事责任，终身禁驾。

## 重点人群慢阻肺筛查项目培训会召开

## 为群众提供更安全、更优质的医疗服务

本报讯（记者金启敏）日前，市重点人群慢阻肺筛查项目培训会在台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召开，此次培训会由市卫健委、市疾控中心、市呼吸系统慢性病防治中心、台州中西医结合医院联合举办。

培训会开始之前，市呼吸系统慢性病医防中心就去年的工作进行了回顾，并商讨了今年的工作计划。

围绕慢阻肺筛查技术、慢阻肺规范化诊疗与随访干预、肺功能规范化操作、结果解读与质控等方面，各位专家进行详细了介绍，希望通过培训交流，进一步提高我市慢阻肺防治水平，高质量推动我市慢阻肺高危人群的筛查和管理工作，为广大市民群众提供更安全、更优质的医疗服务。

浙江省40岁以上的居民慢阻肺的患病率已达11.25%，但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我们的慢阻肺知晓率和肺功能检查普及率分别只有3.99%和2.86%，严重制约了慢阻肺的早期防治工作。

近年来，国家和省委省政府均高度重视慢性呼吸系统疾病防控工作，健康中国、健康浙江及国家和省的慢性病防控中长期规划中，均将呼吸系统疾病列入重点工作之一。2021年、2022年，我市政府连续两年将重点人群慢性阻塞性肺部疾病免费筛查纳入民生实事项目，可见这项工作的重要程度和现实价值。

文明旅游

讲文明话 办文明事 做文明人

温岭市融媒体中心宣